



茶百道

Sichuan Baicha Baidao Industrial Co., Ltd.

四川百茶百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A joint stock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Stock code : 2555

股份代號 : 2555

2024 INTERIM REPORT 中期報告



目錄

釋義	2
公司資料	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1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25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4



釋義

在本中期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成都錦柏森」	指	成都錦柏森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18年10月17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王先生及劉女士分別持有60%及40%，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中期報告而言及僅供地理參考，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四川百茶百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20年12月31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555）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除文意另有所指外，指王先生、劉女士、成都錦柏森、恆盛合瑞及同創共進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全球發售」	指	具有招股章程所賦予的涵義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如文義所指，本公司及任何一家或多家有關於子公司及法律實體）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於聯交所上市
「恒盛合瑞」	指	四川恒盛合瑞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四川恒盛合瑞實業有限公司），一家於2018年11月20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發起人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日期」	指	2024年4月23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王先生」	指	王霄鋸先生，我們的創始人、董事長、執行董事、劉女士的配偶、本公司的發起人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劉女士」	指	劉洧宏女士，我們的創始人、監事、王先生的配偶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首次公開發售前 員工激勵平台」或 「同創共進」	指	四川同創共進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3年7月3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本集團的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平台（王先生為其唯一普通合夥人）及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首次公開發售前 員工激勵計劃」	指	於2023年6月27日批准採納的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5.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計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15日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	指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釋義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人民幣
「森冕新材料」	指	森冕新材料科技(成都)有限公司，一家於2021年5月6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本公司及獨立第三方(除作為該公司主要股東外)宜賓森乾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分別持有67%及33%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或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子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監事」	指	監事會成員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庫存股份」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指	百分比

公司資料

公司名稱

中文名稱：

四川百茶百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稱：

Sichuan Baicha Baidao Industrial Co., Ltd.

董事

執行董事

王霄鋸先生

汪紅學先生

戴利女士

陳克遠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達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志達先生

唐勇博士

程麗女士

監事

劉洧宏女士

朱明星先生

張禹先生

審核委員會

楊志達先生

程麗女士

陳達博士

薪酬委員會

程麗女士

王霄鋸先生

唐勇博士

提名委員會

王霄鋸先生

程麗女士

唐勇博士

註冊辦事處

中國

四川省成都市

青白江區

彌牟鎮糧食路55號

1棟1層1號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四川省成都市

武侯區

名都路166號

嘉煜金融科技中心1棟1單元10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46樓

上市地點及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55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

1712-1716號舖



公司資料

公司網址

<https://www.chabaidao.com>

法定代表人

王霄鋸先生

董事會秘書

薛曾輝先生

授權代表

陳克遠先生

李忠成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薛曾輝先生

李忠成先生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法律顧問

高偉紳律師行

中國法律顧問

金杜律師事務所

合規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成都金河支行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該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未經審核，但已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和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數據的審閱」進行審閱。

業務回顧

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收入人民幣2,395.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0.0%，其中，銷售貨品及設備的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10.0%，特許權使用費及加盟費的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5.8%，其他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22.0%。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各類型收入和佔總收入比例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變動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銷售貨品及設備 ⁽¹⁾	2,270,516	94.8	2,521,754	94.8	(251,238)	(10.0)
特許權使用費及加盟費 ⁽²⁾	98,278	4.1	104,304	3.9	(6,026)	(5.8)
其他 ⁽³⁾	27,035	1.1	34,643	1.3	(7,608)	(22.0)
總計	2,395,829	100.0	2,660,701	100.0	(264,872)	(10.0)

註：

- (1) 銷售貨品及設備：本集團向加盟店銷售乳製品、茶葉及水果等製作茶飲的材料及配料，以及包材及門店設備。本集團亦向第三方買家銷售森冕新材料生產的可生物降解吸管及杯子等包裝材料。
- (2) 特許權使用費及加盟費：包括加盟商支付的不可退還的前期初始費用、特許權使用費收入及開業前培訓服務費。
- (3) 其他：主要包括(i)本集團向加盟門店設計服務收入；(ii)外賣平台的線上運營及管理服務收入；及(iii)茶百道直營店收入。

考慮到消費者習慣受外部環境變化影響而改變對我們造成的影響，2024年上半年，本公司加大了對加盟商的政策支持以及向加盟商出售貨品及設備的優惠力度。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門店網絡

我們在中國的茶百道門店網絡由戰略性地鋪設在各線城市的門店組成。我們在維持於一線城市及新一線城市的地位以提升品牌知名度及緊跟不斷變化的市場趨勢的同時，一直滲透並將繼續滲透至擁有巨大消費增長潛力的低線級城市。這一深思熟慮的佈局確保我們可服務更多消費者、在各線城市建立品牌知名度。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按中國城市等級劃分的門店明細。

	截至6月30日			
	2024年		2023年	
	門店數量	%	門店數量	%
一線城市	852	10.2	747	10.7
新一線城市	2,192	26.1	1,957	28.2
二線城市	1,710	20.4	1,452	20.9
三線城市	1,605	19.1	1,358	19.5
四線及以下城市	2,026	24.2	1,440	20.7
總計	8,385	100.0	6,954	100.0

我們在中國的門店數量持續提升，門店數量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6,954家，增加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8,385家，同比增長20.6%。我們戰略性地在選定城市經營少量直營店以打造沉浸式的消費者體驗，並作為我們品牌的代表性店鋪。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的直營門店數量為9家，截至2023年6月30日為7家。

我們目前正按計劃推進海外相關業務，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於韓國、泰國及澳大利亞分別開設了四家、兩家及一家門店，根據海外市場的需求不斷提升適應海外業務發展的供應鏈業務能力、產品研發能力及品牌宣傳能力。

我們的加盟模式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茶百道門店網絡主要為加盟店。我們對加盟店持續嚴格監督，確保門店營運在各個方面均得到妥善管理及優化從而取得成功。我們全面參與加盟店的運營，包括參與規劃及選址，為加盟商及店內員工提供採購、員工招聘、質量控制、日常管理等多個方面的深入培訓。此外，我們還供應原材料、設備以及提供物流、營運及營銷服務，以支持我們的加盟商取得成功。加盟商主要專注於其門店的日常運維、現場員工管理及客戶服務。通過以這種方式劃分責任，我們確保我們的加盟商獲得必要的支持和指導，同時保持他們在管理其門店方面的自主權。這種方式促進了我們與加盟商之間密切的合作夥伴關係，有助於茶百道品牌的整體成功與發展。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加盟商數量變動情況。

	加盟商數量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期初	5,538	5,396
期內新增	667	584
期內終止	(508)	(588)
期末	5,697	5,392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加盟店數量變動情況。

	加盟店數量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期初	7,795	6,352
期內開業	826	691
期內關閉	(245)	(96)
期末	8,376	6,94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產品開發

我們的產品組合包括各種經典茶飲、季節性茶飲及區域性茶飲。在茶百道門店，我們的經典茶飲通常全年供應，而季節性茶飲及區域性茶飲僅在特定時間或區域銷售，主要取決於相關時令水果或當地特色水果的可獲得性、消費者接受度以及銷售及營銷因素。

產品開發與創新是我們競爭優勢的核心，也是我們在市場上區別於競爭對手的關鍵因素。我們的產品開發理念是優先創造低糖、低脂的產品，以滿足注重健康的消費者的需求。我們並非僅僅跟隨市場流行趨勢，而是基於我們對消費者口味和反饋的深刻理解，製作出一系列新產品。我們從中國傳統茶飲、全球美食和原料、小吃和甜點中汲取靈感。報告期內，我們針對國內市場推出了21款新品，升級迭代了9款產品，開發入庫產品配方203個，積極主動對產品進行開發及創新。與此同時，我們亦根據海外市場的項目需求對海外項目設定了全新的產品菜單。

供應鏈管理

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在中國大陸擁有21個省級倉配中心，3個前置倉配中心。各區域倉配中心服務周邊平均配送半徑500公里的門店，約90%的門店下單後次日達，約97%的門店每週獲得兩次或以上的配送服務，同時已在北京、成都及重慶等地推出41條信任交接的夜間配送路線。我們通過不同溫層的配送和倉配中心的設立，提供就近配送來提升時效和頻率，確保門店收到新鮮和高質量的原材料。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對茶百道門店的水果統一配送已覆蓋門店總數的62%，進一步提升門店產品出品質量。2024年5月27日，本集團的原葉茶生產基地在福建省福州市晉安區正式投產，進一步保證了本集團茶葉原料質量與茶百道門店飲品的穩定出品。

品牌及營銷

我們通過忠誠度計劃及推薦獎勵回饋忠實客戶，培育品牌擁護並鞏固消費者關係。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的註冊會員數為113.7百萬名，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在庫會員數上升71.2%；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活躍會員數為35.0百萬名，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活躍會員數增長27.0%。根據消費者在註冊成為茶百道會員計劃的會員時自願提交的年齡信息，約79.1%該等註冊會員的年齡介乎18至35歲。

我們於2024年6月30日啟動微信／支付寶小程序外賣業務試點，進一步提升私域競爭力。

我們通過數字化營銷、IP營銷、跨界合作、藝人代言及週年慶活動等策略持續擴大品牌聲量及影響力。截至2024年6月30日，「茶百道」品牌相關主要話題於主流社交公眾信息平台（如微博、抖音、小紅書等）閱讀／播放量累計達123.2億次；官方自媒體賬號矩陣傳播達7.5億次；通過廣告投放等方式獲得曝光量超9億次。

展望

2024年下半年，我們將繼續圍繞本集團發展戰略，持續擴張門店網絡，進一步滲透國內市場，並加強海外市場拓展；持續加強產品研發能力並擴展產品矩陣，開發更多滿足市場需求及消費者需要的產品；進一步提升供應鏈能力，持續強化技術投入，提升整體運營效率；強化品牌形象及加強我們與消費者的連接。與此同時，面對競爭日益激烈的現製茶飲市場，我們將會加強成本控制和風險管理，積極抓住市場機遇，謹慎應對各種挑戰。

財務回顧

收入及毛利

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收入人民幣2,395.8百萬元，較去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660.7百萬元下降10.0%；毛利為人民幣760.1百萬元，較去年上半年的人民幣933.8百萬元減少18.6%。報告期內，考慮到消費者習慣受外部環境變化影響而改變對我們造成的影響，2024年上半年本公司加大對加盟商的政策支持以及向加盟商出售貨品及設備的優惠力度，同時通過提供物料銷售補貼的形式與加盟商共同承擔營銷活動支出，本集團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的35.1%下降3.4個百分點至31.7%。

其他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收入為人民幣24.8百萬元，較去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2百萬元上升1,027.3%，主要由於上市前融資資金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到賬後本公司閑置資金增加，導致銀行利息收入大幅增加。

分銷及銷售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分銷及銷售費用為人民幣105.2百萬元，較去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3.8百萬元增加140.2%，主要是由於(i)為應對市場競爭及進一步提升品牌知名度，本集團持續通過數字化營銷、IP營銷、跨界合作、藝人代言及週年慶活動等策略擴大品牌聲量及影響力；及(ii)為執行品牌建設和市場推廣策略，分銷及銷售部門員工較去年上半年有所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政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行政費用為人民幣218.4百萬元，較去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86.6百萬元增加17.0%，主要是由於僱員薪酬及租賃物業等辦公開支增加。

研發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研發費用為人民幣14.5百萬元，較去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7百萬元增加154.4%，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持續推進數字化基礎設施建設及研發投入，數字化團隊研發人員隊伍進一步擴大。

財務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為人民幣2.7百萬元，較去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0百萬元增加35.0%，主要是由於隨著本集團業務擴展及經營規模增長，租賃資產增加導致租賃利息支出同步增加。

其他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其他開支為人民幣1.6百萬元，較去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1百萬元增加45.5%，主要是本集團積極為青少年發展基金等社會公益機構捐款所致。

所得稅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70.8百萬元，較去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10.0百萬元減少35.6%，主要是應課稅收入減少所致。

期內利潤

基於以上變動，報告期內本集團利潤由去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95.4百萬元減少59.9%至人民幣238.6百萬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亦使用若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即經調整EBITDA、經調整EBITDA利潤率、經調整淨利潤及經調整淨利潤率）作為額外財務衡量指標。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亦並非按其呈列。本集團相信，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通過消除某些項目的潛在影響而方便比較本集團的經營表現。本集團亦相信，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呈列有用信息，以與協助管理層相同的方式了解及評估本集團的綜合經營業績。然而，本集團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呈列未必可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計量指標相比。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的使用存在局限性，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或可代替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的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期內利潤的對賬，後者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利潤	238,628	595,362
加：		
所得稅費用	70,752	110,014
折舊及攤銷	42,079	30,786
財務費用	2,664	1,991
利息收入	(21,629)	(634)
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332,494	737,519
加：		
自損益扣除的上市開支 ⁽¹⁾	7,197	2,612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²⁾	3,832	–
具有其他優先權的可贖回股份的 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³⁾	145,221	–
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488,744	740,131
經調整EBITDA利潤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20.4%	27.8%
期內利潤	238,628	595,362
加：		
自損益扣除的上市開支 ⁽¹⁾	7,197	2,612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²⁾	3,832	–
具有其他優先權的可贖回股份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³⁾	145,221	–
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394,878	597,974
經調整淨利潤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16.5%	22.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附註：

- (1) 自損益扣除的上市開支與全球發售有關。
- (2)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指已授出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經計及認購股權的代價）。由於該項目屬非現金項目，故對其作出調整，且預期不會導致未來現金付款。
- (3) 具有其他優先權的可贖回股份公允價值變動虧損指具有其他優先權的可贖回股份公允價值變動。由於特殊權利於本公司上市後終止，具有其他優先權的可贖回股份由負債重新指定為權益。由於該項目屬非現金項目，故對其作出調整，且預期不會導致未來現金付款。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總額為人民幣3,135.0百萬元，較於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16.0百萬元增加337.8%，增加原因主要為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到賬。

存貨

報告期內本集團聚焦重點品項、提升經營效率，本集團的存貨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1.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70.9百萬元。存貨周轉天數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19.2天增加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20.6天，基本持平。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2.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04.6百萬元。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0.4天增加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0.5天，基本持平。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70.6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人民幣574.5百萬元。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34.4天增加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34.9天，基本持平。

銀行借款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款。

合約負債

本集團的合約負債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24.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84.7百萬元，主要是本集團對加盟商銷售貨品及設備部分讓利以及對新開門店加盟費進行了減免，預收加盟商款項減少所致。

租賃負債

本集團的租賃負債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3.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人民幣96.5百萬元，主要是隨著本集團業務擴展及經營規模增長，租賃增加所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5.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16.8百萬元，主要是物業、廠房及設備正常折舊所致。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已採納審慎的資金管理政策。本集團非常重視資金的隨時供應和獲取，有足夠的備用銀行融資來應對日常營運和滿足未來發展的資金需求，維持穩定的流動性狀態。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將通過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用於本集團的業務。截至2023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716.0百萬元及人民幣3,135.0百萬元。本集團的現金主要用於滿足業務營運的需要。本集團通過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以及其他未來股權或債務融資以滿足本集團的資本需求。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本集團主要因全球發售所得款額以港幣計值，以及有若干以美元計值的銀行存款而面臨外匯風險。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未曾進行任何外匯對沖相關活動。然而，本集團的管理層持續監測外匯風險並將於日後有需要時考慮採取適當對沖措施。

或有負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資本承擔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23.8百萬元，主要用於已訂約但未於歷史財務資料中計提撥備的有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資本支出及投資合營企業的承擔。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產抵押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就任何集團資產抵押。

資本負債比率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款，因此本中期報告並無呈列資本與負債的比率。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包括截至2024年6月30日其價值佔本集團資產總值5%或以上的被投資公司的任何投資），亦無任何有關子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出於現金管理目的，我們向金融機構認購理財產品。報告期內及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與單一金融機構認購該等理財產品的情況需要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第14A章或附錄D2予以披露。認購上述理財產品並無動用本公司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除招股章程中披露的「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外，本集團現時沒有其他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2,251名員工，報告期內員工福利開支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為人民幣179.0百萬元。本集團的員工薪金及福利水平參考市場以及個人資歷及能力而定，並設立績效獎金等激勵機制。

本集團持續優化員工晉升制度和職業發展通道，為員工提供公平的職業發展機會，激發內在動能，加快人才成長。本公司不斷優化人才培養體系，採取線上線下結合的模式，為員工提供線上學習平台和豐富前沿的課程資源，聚焦於通用類、專業類及人才發展類培訓主題，滿足員工不同場景的學習與發展需求，助力員工的職場進階。

為完善公司激勵機制，激發骨幹員工的積極性及創造性，促進本集團業績的可持續增長，在提升本集團價值的同時為合資格參與者帶來增值利益，從而實現合資格參與者與本集團的共同發展，經本公司2023年6月27日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本公司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計劃並成立有限合夥企業同創共進（作為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平台）。同創共進已認購6,386,000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4322%。相關股份所對應的獎勵已於2023年8月10日授予合資格參與者，且所有出資額已悉數支付。於上市後，本公司將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計劃進一步授出股份。其他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見招股章程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5.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計劃」。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本公司於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向全體股東派發2023年年度股息，每股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0.28元（含稅）。由於外部環境變化，經審慎考慮，董事會決定調整本公司的派息方案。2024年7月29日，董事會審議及批准建議撤銷派發2023年年度股息。2024年8月21日，本公司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撤銷派發2023年年度股息。現階段，本公司正在考慮派息方案的調整事項，而經調整後的派息方案項下的派息總金額將不低於2023年年度股息的總金額。在經調整後的派息方案確定後，本公司將根據相關規則及監管要求，盡快公佈經調整的派息方案並完成向股東的派息。該等經調整的派息方案不會影響本公司後續年度的股息分配方案。有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29日及2024年8月21日之公告、日期為2024年8月1日之通告及通函。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自2024年6月30日起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6月30日，下列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本公司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的權益

姓名	職位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於2024年	於2024年
				6月30日 所持股份 數目	6月30日 所持股份數目佔 本公司股本總額 的概約百分比
王先生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實益擁有人	H股	239,598,750 (L)	16.2150%
		配偶權益	H股	76,399,250 (L)	5.1704%
		受控法團權益 ⁽²⁾	H股	906,386,000 (L)	61.3404%
劉女士 (王先生的配偶)	監事	實益擁有人	H股	76,399,250 (L)	5.1704%
		配偶權益	H股	239,598,750 (L)	16.2150%
		受控法團權益 ⁽²⁾	H股	906,386,000 (L)	61.3404%
戴利女士	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綜合中心)	實益擁有人	H股	17,505,000 (L)	1.1847%
汪紅學先生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總裁)	實益擁有人	H股	8,505,000 (L)	0.5756%
陳克遠先生	執行董事兼本集團法律 及內部控制中心總監	實益擁有人	H股	2,992,500 (L)	0.2025%

附註：

- (1) 字母「L」代表好倉。
- (2) 恒盛合瑞由王先生及劉女士通過成都錦柏森間接控制。成都錦柏森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王先生及劉女士分別擁有60%及40%股權，並於恒盛合瑞擁有84.888%股權。截至報告期末，恒盛合瑞持有本公司900,000,000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60.9082%。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先生、劉女士及成都錦柏森均被視為於恒盛合瑞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我們的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平台同創共進（為有限合夥企業）直接持有6,386,000股股份，由王先生（作為其唯一普通合夥人）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先生被視為於同創共進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ii)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權益

姓名	在本公司的職位	權益性質	相聯法團名稱 ⁽³⁾	於相聯法團持股的概約百分比
王先生 ⁽²⁾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受控法團權益(L)	恒盛合瑞	84.8880%
		配偶權益(L)	恒盛合瑞	84.8880%
劉女士 ⁽²⁾	監事	受控法團權益(L)	恒盛合瑞	84.8880%
		配偶權益(L)	恒盛合瑞	84.8880%
戴利女士 ⁽³⁾	執行董事	受控法團權益(L)	恒盛合瑞	7.7800%
汪紅學先生 ⁽³⁾	執行董事	受控法團權益(L)	恒盛合瑞	3.7800%
陳克遠先生 ⁽³⁾	執行董事	受控法團權益(L)	恒盛合瑞	1.3300%

附註：

- (1) 字母「L」代表好倉。
- (2) 王先生及劉女士為配偶關係。截至報告期末，成都錦柏森由王先生及劉女士分別持有60%及40%權益，而成都錦柏森持有恒盛合瑞84.888%股權。因此，劉女士及王先生均被視為於成都錦柏森（作為劉女士的受控法團）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作為配偶權益）。
- (3) 截至報告期末，恒盛合瑞由成都錦柏森、戴利女士、汪紅學先生、古計林女士及陳克遠先生通過彼等各自的全資投資公司分別持有84.888%、7.78%、3.78%、2.222%及1.33%權益。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除以上披露外，於2024年6月30日，概無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授權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包括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認購任何本公司或任何相關法團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6月30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並非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於2024年6月30日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股份數目佔本公司股本總額的概約百分比
成都錦柏森 ⁽²⁾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900,000,000 (L)	60.9082%
恒盛合瑞 ⁽²⁾	實益擁有人	H股	900,000,000 (L)	60.9082%

附註：

- (1) 字母「L」代表好倉。
- (2) 恒盛合瑞由王先生及劉女士通過成都錦柏森間接控制，成都錦柏森由王先生及劉女士共同持有100%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先生、劉女士及成都錦柏森均被視為於恒盛合瑞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以上披露外，於2024年6月30日，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並非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及監事會

自上市日期至報告期末，董事會及監事會成員均未發生任何變動。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為：

王霄鋸先生(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汪紅學先生(執行董事)
戴利女士(執行董事)
陳克遠先生(執行董事)
陳達博士(非執行董事)
楊志達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唐勇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程麗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監事會成員為：

劉洧宏女士(監事會主席)
朱明星先生(監事)
張禹先生(監事)

附註：

王先生(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董事)與劉女士(本公司監事)為夫妻。張禹先生(本公司監事)為王先生的表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報告期末，各董事與本公司其他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並無任何關係。

自上市日期至報告期末，董事會及監事會成員資料的變動情況載列如下：

- (1) 楊志達先生於2024年5月29日獲委任為靈寶黃金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330)獨立非執行董事。
- (2) 程麗女士自2024年4月11日起不再擔任上海健麾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605186)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4年6月12日起不再擔任中科創達軟件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300496)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述披露外，自上市日期至報告期末，董事會、監事會成員、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資料均未發生任何其他變動。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據董事所知，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內載列的適用守則條文。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由於標準守則在上市日期前尚不適用，在向所有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及監事均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已遵守標準守則。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24年4月23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以每股17.50港元的發售價發行147,763,400股新股，扣除與全球發售有關的包銷佣金、費用及其他開支後，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463.26百萬港元。上市所得款項將按招股章程中「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的計劃動用，即：

項目	百分比	用於相關用途 的款項 (百萬港元)	於報告期內 已動用款項 (百萬港元)	於報告期末 尚未動用款項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
					尚未動用款項 的預期時間表
提高整體運營能力及強化供應鏈	51%	1,256.26	-	1,256.26	2027年6月
發展我們的數字化能力，及委聘和培訓專業人才	20%	492.65	-	492.65	2027年6月
品牌打造及推廣活動	12%	295.59	-	295.59	2027年6月
推廣自營咖啡品牌及在中國各地鋪設咖啡店網絡	5%	123.16	-	123.16	2027年6月
產品開發及創新，包括招募、培訓及保留內部 研發人員以及在總部建立研發中心並配備先進 的軟件及硬件以精簡及優化我們的產品開發工作	2%	49.27	-	49.27	2027年6月
營運資金及作一般企業用途	10%	246.33	-	246.33	2027年6月
總計	100%	2,463.26	-	2,463.26	

我們已將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存放於中國或香港的持牌商業銀行或金融機構的計息賬戶。我們將遵守有關外匯登記及所得款項匯款的中國法律。

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計劃

本集團於2023年6月27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計劃及成立一家有限合夥企業四川同創共進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作為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平台），旨在提高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計劃合資格參與者的積極性及創造力，促進本集團業績的可持續增長，在提升本集團價值的同時為合資格參與者帶來增值效益，從而實現合資格參與者與本集團的共同發展。由於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計劃不會涉及本公司於上市後授出新股份或獎勵，故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計劃的條款不受上市規則第17章的條文規限。

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計劃項下的合共6,386,000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4322%）所對應的獎勵已授予合資格參與者。於上市後將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計劃進一步授出股份。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15日的招股章程。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現階段，本公司正在考慮撤銷派發2023年年度股息後的經調整派息方案，而經調整後的派息方案項下的派息總金額將不低於2023年年度股息的總金額。在經調整派息方案確定後，本公司將根據相關規則及監管要求，盡快公佈經調整的派息方案並完成向股東的派息。

重大訴訟及仲裁事項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發生對經營活動產生重大影響的任何訴訟、仲裁事項。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的最新版本載於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

報告期內，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等有關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以及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並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本公司對公司章程部分條款進行修訂，並於2024年6月25日獲股東批准。有關修訂的詳情謹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3日及2024年6月25日之公告以及日期為2024年6月4日之通函。

審閱中期報告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陳達博士與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志達先生及程麗女士，由楊志達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共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討論財務申報事宜，並已審閱本中期報告以及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執業會計師）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就董事目前所知，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5.31%，符合上市規則規定及聯交所批准的公眾持股量豁免。有關公眾持股量豁免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豁免－有關公眾持股量的豁免」一節。

根據上市規則的持續披露義務

截至2024年6月30日，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13.21和13.22條，本公司無其他需要披露的義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致四川百茶百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緒言

我們已審閱載於第26至54頁的四川百茶百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有責任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負責根據審閱結果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呈報。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概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國際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員作出查詢，並進行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範圍遠小於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故我們不能保證會注意到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基於我們的審閱結果，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認為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並未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其他事項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比較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相關附註並未根據國際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4年8月26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2,395,829	2,660,701
銷售成本		<u>(1,635,773)</u>	<u>(1,726,889)</u>
毛利		760,056	933,812
其他收入	4	24,775	2,213
具有其他優先權的可贖回股份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16	(145,221)	–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5	26,276	11,147
分銷及銷售費用		(105,229)	(43,837)
行政費用		(218,364)	(186,581)
研發費用		(14,519)	(5,710)
其他開支		(1,600)	(1,065)
上市開支		(7,197)	(2,612)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及一家合營企業業績		(6,933)	–
財務費用		<u>(2,664)</u>	<u>(1,991)</u>
稅前利潤		309,380	705,376
所得稅費用	6	<u>(70,752)</u>	<u>(110,014)</u>
期內利潤	7	<u>238,628</u>	<u>595,362</u>
其他全面開支：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虧損，扣除遞延稅項影響		<u>(17,624)</u>	–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u>(17,624)</u>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221,004</u>	<u>595,362</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應佔期內利潤：			
— 本公司擁有人		237,047	588,152
— 非控股權益		1,581	7,210
		<u>238,628</u>	<u>595,362</u>
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219,423	588,152
— 非控股權益		1,581	7,210
		<u>221,004</u>	<u>595,362</u>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基本	9	<u>0.178</u>	<u>0.549</u>
攤薄		<u>0.177</u>	<u>0.54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16,835	235,712
使用權資產	10	128,665	110,574
無形資產	10	50,030	51,197
於一家聯營公司及一家合營企業的投資		47,567	2,5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11	638,601	–
預付款項	13	62,173	300
遞延稅項資產	12	93,539	83,367
		<u>1,237,410</u>	<u>483,650</u>
流動資產			
存貨		170,860	201,17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3	204,578	62,519
應收關聯方款項		607	60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4	602,125	1,391,562
定期存款		121,136	23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34,975	715,989
		<u>4,234,281</u>	<u>2,601,84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574,454	770,619
合約負債		161,151	176,680
應付所得稅		7,022	38,206
租賃負債		39,038	40,948
應付股息	8	413,738	–
		<u>1,195,403</u>	<u>1,026,453</u>
流動資產淨值		<u>3,038,878</u>	<u>1,575,39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276,288</u>	<u>2,059,045</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123,540	147,530
租賃負債		57,423	42,576
遞延稅項負債	12	1,109	1,293
具有其他優先權的可贖回股份	16	—	1,021,000
		<u>182,072</u>	<u>1,212,399</u>
資產淨值			
		<u>4,094,216</u>	<u>846,64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147,763	125,639
儲備		<u>3,927,902</u>	<u>697,43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075,665	823,076
非控股權益		<u>18,551</u>	<u>23,570</u>
		<u>4,094,216</u>	<u>846,646</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實繳資本／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就首次公開 發售前員工 激勵計劃 發行的股份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i)	以股份 為基礎的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 他全面收益 的權益工具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100,000	-	78,091	-	-	114,876	-	357,648	650,615	12,001	662,616	
期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588,152	588,152	7,210	595,362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8)	-	-	-	-	-	-	-	(596,525)	(596,525)	-	(596,525)	
根據2023年股權重組發行股份 (附註17)	25,000	-	-	-	-	-	-	-	25,000	-	25,000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25,000	-	78,091	-	-	114,876	-	349,275	667,242	19,211	686,453	
於2024年1月1日(經審核)	125,639	-	99,550	(639)	-	144,309	-	454,217	823,076	23,570	846,646	
期內利潤	-	-	-	-	-	-	-	237,047	237,047	1,581	238,628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	-	(17,624)	-	(17,624)	-	(17,624)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	-	(17,624)	237,047	219,423	1,581	221,004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附註19)	-	-	-	-	3,832	-	-	-	3,832	-	3,832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8)	-	-	-	-	-	-	-	(413,738)	(413,738)	(13,200)	(426,938)	
於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後發行新股份 (附註17)	14,776	2,330,262	-	-	-	-	-	-	2,345,038	-	2,345,038	
發行新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68,187)	-	-	-	-	-	-	(68,187)	-	(68,187)	
於首次公開發售後將具有其他 優先權的可贖回股份轉換為 普通股(定義及詳情見 附註16)	7,348	1,158,873	-	-	-	-	-	-	1,166,221	-	1,166,221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10,831	-	-	-	-	(10,831)	-	-	-	
來自一家子公司的非控股 權益注資(附註iv)	-	-	-	-	-	-	-	-	-	6,600	6,600	
沒收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 計劃(定義及詳情見附註19)	-	-	-	65	-	(65)	-	-	-	-	-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47,763	3,420,948	110,381	(574)	3,832	144,244	(17,624)	266,695	4,075,665	18,551	4,094,21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 (i) 款項指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本集團旗下實體的法定儲備。根據中國相關法律規定，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應提取其根據中國會計法規釐定的稅後淨利潤的至少10%列入法定公積金，法定公積金累計額達其註冊資本50%後，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積金後，方可向擁有人分派股息。法定公積金可用於彌補過往年度虧損（如有），且不可分派（清盤時除外）。
- (ii) 於2023年1月1日的其他儲備指向若干主要管理人員支付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人民幣114,876,000元的影響。

於2023年8月，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計劃（定義及詳情見附註19）收取的現金代價人民幣29,433,000元已於計入其他儲備的資本儲備中確認，因為本公司並無義務購回其後沒收或未歸屬的任何已授出股份。
- (iii) 同創共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計劃獲發行及持有的股份（定義見附註17）被本公司確認為庫存股，並如權益中「就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計劃發行的股份」項下所示已自股東權益中扣除。
- (iv) 於2024年1月，福州市清口茶業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子公司並由本集團持有67%權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非控制權益以現金代價人民幣6,600,000元進行注資。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452,009	725,60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00,775)	7,532
營運資金的其他變動	(197,457)	(7,210)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3,777	725,925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62,965)	(24,45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17	–
購買無形資產	(21,143)	(5,544)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94,483)	(2,565,280)
贖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2,886,610	2,238,664
存放定期存款	(120,000)	–
提取定期存款	230,000	–
自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收取的利息	11,758	9,440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662,100)	–
支付租賃按金	(1,596)	(1,357)
退還租賃按金	1,488	1,962
預付關聯方款項	–	(5,556)
銀行利息收入	8,919	634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52,000)	–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24,705	(351,490)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2,664)	(1,991)
已付股息	(13,200)	(500,000)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6,600	–
償還租賃負債	(30,278)	(25,731)
支付股份發行成本	(64,992)	(113)
發行具有其他優先權的可贖回股份的所得款項	–	970,000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2,345,038	25,00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2,240,504</u>	<u>467,165</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418,986	841,60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715,989</u>	<u>226,031</u>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134,975</u>	<u>1,067,631</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四川百茶百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2020年12月31日在中國根據《中國公司法》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其母公司為四川恒盛合瑞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恒盛合瑞」，於中國成立）及其最終母公司為成都錦柏森企業管理有限公司（「成都錦柏森」，於中國成立）。其最終控制方為王霄鋨先生及其配偶劉洵宏女士（統稱為「控股股東」），王霄鋨先生亦為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董事。本公司股份已於2024年4月23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子公司從事向加盟商銷售設備及貨品業務，以及向加盟商提供特許權及加盟服務。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及地理市場位於中國。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其亦為本集團大多數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如適用）除外。

除因應用若干於本中期期間與本集團相關的會計政策而產生的額外會計政策外，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公司2024年4月23日有關上市的招股章程所載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歷史財務資料所呈列者相同。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並於2024年1月1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會計政策

此外，本集團已應用以下於本中期期間與本集團相關的會計政策。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重估儲備累計；且無須進行減值評估。累計收益或虧損不會於出售股權投資時重新分類至損益，並將轉撥至保留利潤。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計量。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且任何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中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就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內。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i) 分拆加盟商合約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售貨品及設備：		
— 貨品	2,142,747	2,421,480
— 設備	127,769	100,274
	<u>2,270,516</u>	<u>2,521,754</u>
特許權使用費及加盟費收入：		
— 不可退還的前期初始費用	44,126	49,670
— 特許權使用費收入	44,994	42,873
— 開業前培訓服務費	9,158	11,761
	<u>98,278</u>	<u>104,304</u>
其他	<u>27,035</u>	<u>34,643</u>
	<u>2,395,829</u>	<u>2,660,701</u>

(ii) 分部資料

本資料向控股股東之一、本公司執行董事王霄銀先生（作為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並無本集團的業績或資產及負債的其他分析定期提交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而主要經營決策者會審閱本集團整體的總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因此，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確定一個經營分部，且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僅披露實體層面的收入、主要客戶及地理資料。

4.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	1,316	721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及存款證	21,629	634
已收賠償金(附註)	1,830	858
	<u>24,775</u>	<u>2,213</u>

附註：賠償金主要為本集團的供應商就提供不合格產品支付的款項。

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371)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14,448	11,991
匯兌收益及虧損淨額	11,409	(75)
其他	790	(769)
	<u>26,276</u>	<u>11,147</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6. 所得稅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75,233	114,587
遞延稅項(附註12)	(4,481)	(4,573)
總計	<u>70,752</u>	<u>110,014</u>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除從事「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的若干子公司合資格享有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本集團在中國運營的法定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7. 期內利潤

期內利潤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至：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3,832	—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625,676	1,718,76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641	6,397
使用權資產攤銷	25,124	22,920
無形資產攤銷	<u>6,314</u>	<u>1,469</u>

8. 股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子公司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非控股權益宣派及支付股息人民幣13,200,000元。

2024年6月3日，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發2023年度股息人民幣413,738,000元，相當於每股人民幣0.28元，於2024年6月25日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於2024年7月29日，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撤銷派發，並於2024年8月21日獲股東批准。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就該財政年度分三期宣派股息合計人民幣596,525,000元，每股人民幣5.97元，合共100,000,000股股份。於同期已支付人民幣500,000,000元，而人民幣96,525,000元與應收股東（恒盛合瑞及王霄鋸先生）款項相抵銷。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	<u>237,047</u>	<u>588,152</u>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附註(i))	1,334,174,474	1,070,441,989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取消向上市前融資投資人(定義見附註16)授出股份附帶的 其他優先權的攤薄影響	-	1,623,975
就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計劃(定義見附註19)發行的股份的 攤薄影響	<u>3,199,660</u>	<u>-</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附註(ii))	<u>1,337,374,134</u>	<u>1,072,065,964</u>

附註：

- (i) 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的釐定乃假設附註17所述股份拆細於期初已生效。
- (ii) 計算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授予上市前融資投資人股份所附帶的其他優先權被取消(「取消」)及行使超額配股權，原因為該取消會導致每股盈利增加且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格高於超額配發期間的股份平均市價。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產生零（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4,954,000元）及人民幣10,425,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3,648,000元）建築成本分別用於一間製造廠房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以便翻新辦公場所及擴充／升級其生產能力。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他類別的在建工程金額為人民幣19,413,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58,589,000元）。

此外，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與總承包商就一間製造廠房的最終建築成本結算金額達成協議，導致人民幣18,073,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的減少。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訂立多份新租賃協議，租期介乎2至5年。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人民幣43,215,000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43,215,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重續多份租賃協議，並訂立多份新租賃協議，租期介乎1.2至5年。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人民幣24,471,000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24,471,000元，且於租賃修訂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人民幣4,088,000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4,088,000元。本集團須於合約期間每月支付固定款項。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購買人民幣5,147,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625,000元）與軟件有關的無形資產。

1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通過全資資金於若干上市實體購買股權投資，現金代價為人民幣402,100,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且直接於若干上市及非上市實體購買權益工具，現金代價分別為人民幣50,000,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及人民幣210,000,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該等投資並非持作交易，而是持作長期策略用途。本公司董事已選擇將該等權益工具的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原因是彼等認為於損益中確認該等投資的公允價值短期波動與本集團長期持有該等投資的策略及實現彼等表現潛力不一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詳情載於附註2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2. 遞延稅項

以下為出於財務申報目的所作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遞延稅項資產	93,539	83,367
遞延稅項負債	(1,109)	(1,293)
	<u>92,430</u>	<u>82,074</u>

	收入確認的 時間差異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遞延可扣減 廣告開支的 時間差異 人民幣千元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62,865	2,930	–	129	65,924
(扣除自)計入損益	(4,298)	7,411	–	1,460	4,573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58,567	10,341	–	1,589	70,497
計入(扣除自)損益	3,180	2,851	6,802	(1,256)	11,577
於2023年12月31日(經審核)	61,747	13,192	6,802	333	82,074
(扣除自)計入損益	(3,180)	3,117	5,239	(695)	4,481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	–	5,875	5,875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u>58,567</u>	<u>16,309</u>	<u>12,041</u>	<u>5,513</u>	<u>92,430</u>

* 其他主要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所產生的與暫時性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的未變現公允價值變動的時間性差異，以上均不重大。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		
貿易應收款項 (附註(i))	6,377	7,191
其他應收款項	4,820	6,947
可收回增值稅	13,041	15,346
租賃按金	6,447	6,339
員工借支	1,658	230
遞延發行成本	-	3,907
預付款項		
— 原材料、設備及其他	30,118	21,253
— 廣告服務 (附註(ii))	142,117	1,306
	204,578	62,519
非流動		
預付在建工程款項	8,173	300
預付廣告服務款項 (附註(ii))	54,000	-
	62,173	300
總計	266,751	62,819

附註：

- (i)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為關於特許權及加盟業務的應收款項。該等款項主要與若干獨立門店有關，而該等門店並無重大財務困難，故根據過往經驗及管理層的評估，逾期款項可被收回。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強。
- (ii) 該等款項指本集團與若干第三方就未來廣告服務訂立的若干協議，其中人民幣54,000,000元的款項預計於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內不會動用。因此，相應部分預付款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以下為按交付貨品／提供加盟服務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90天內	6,377	7,191

本集團的管理層密切監控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用質量，並考慮債務的信用質量是否良好。

本集團就特許權及加盟業務向其加盟商授出30天的信用期。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已逾期的計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債務金額並不重大，本集團同意期後結算，且該等客戶的信用質量尚未轉差。

1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以現金代價人民幣2,094,483,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565,280,000元）購買若干理財產品及非上市基金。由於管理層預期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變現該等金融資產，故該等投資分類為流動。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詳情載於附註20。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附註(i))	275,556	354,672
按金 (附註(ii))	147,802	145,046
營運支持服務費 (附註(iii))	23,017	42,069
其他應付款項	45,956	96,981
應付工資	70,215	83,393
其他應付稅項	11,908	39,655
應計股份發行成本	–	992
應計上市開支	–	7,811
	<u>574,454</u>	<u>770,619</u>

附註：

- (i) 未償還應付款項主要是指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須向供應商支付的製成品及設備的款項。
- (ii) 該等款項是指收取的加盟商按金，如果未續約，則會在加盟期結束時退還。
- (iii) 該等款項主要是指應付予區域代理的服務費，以協助本集團在新區域提供主要與特許經營網絡有關的營運支持服務，並根據區域代理合約管理及維護相應加盟商。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用期通常為自發票日期起計30至90天。

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90天內	274,268	354,003
91至365天	1,111	218
365天以上	177	451
	<u>275,556</u>	<u>354,672</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6. 具有其他優先權的可贖回股份

根據分別於2023年5月22日及2023年6月19日訂立的增資及股東協議，本公司向TOWER QUALITY LIMITED（「上市前融資主要投資人」）、上海檀英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蘇州悅享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成都新津昇望交子新消費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南京黃番茄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中金同富（泉州）消費產業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連同上市前融資主要投資人統稱「上市前融資投資人」）以每股人民幣132元發行附帶特殊權利的7,348,485股本公司股份，現金所得款項淨額總計約為人民幣970,000,000元。上述交易（「上市前融資」）已於2023年6月27日完成。

於首次公開發售成功後，授予上市前融資投資人的若干贖回權及其他優先權已終止，且所有具有其他優先權的可贖回股份已轉換為普通股。具有其他優先權的可贖回股份的公允價值按首次公開發售的發行價每股股份17.50港元（「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5.87元）計量。因此，所有具有其他優先權的可贖回股份重新分類為本公司股本及股份溢價，分別為人民幣7,348,000元及人民幣1,158,873,000元。

	具有其他優先權的 可贖回股份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
發行具有其他優先權的可贖回股份	<u>970,000</u>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u>970,000</u>
於2024年1月1日（經審核）	1,021,000
公允價值變動	145,221
轉換為股權	<u>(1,166,221)</u>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u>—</u>

17.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股份拆細前)及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 (股份拆細後)(定義及詳情見附註(iii))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100,000,000	100,000
因2023年股權重組(定義及詳情見附註(i))增加	25,000,000	25,000
因上市前融資(附註16)增加	7,348,485	7,348 [#]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32,348,485	132,348
因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計劃(定義及詳情見附註(ii)及19)增加	638,600	639
於2023年12月31日(經審核)	132,987,085	132,987
因股份拆細(定義及詳情見附註(iii))增加	1,196,883,765	–
於首次公開發售後增加發行新股份(附註(iv))	147,763,400	14,776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477,634,250	147,763
已發行及悉數繳足：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100,000,000	100,000
根據2023年股權重組(附註(i))發行股份	25,000,000	25,000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25,000,000	125,00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股本（續）

	股份數目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計劃（附註(ii)）發行股份	638,600	639
於2023年12月31日（經審核）	125,638,600	125,639
於首次公開發售後轉換具有其他優先權的可贖回股份（附註16）	7,348,485	7,348
股份拆細（附註(iii)）	1,196,883,765	-
於首次公開發售後發行新股份（附註(iv)）	147,763,400	14,776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477,634,250	147,763

相關已發行股份已於發行後重新分類為具有其他優先權的可贖回股份，並於成功完成首次公開發售後轉換為普通股，詳情載於附註16。

附註：

- (i) 於2023年股權重組（定義見下文）前，本公司由恒盛合瑞直接擁有90%股權及由王霄鋸先生直接擁有10%股權。恒盛合瑞由成都錦柏森、戴利女士、汪紅學先生、古計林女士及陳克遠先生通過彼等各自的全資投資公司（統稱「僱員股東」）分別持有84.888%、7.78%、3.78%、2.222%及1.33%股權。於2023年5月5日，本公司通過一項股東決議案，內容有關(i)將本公司股本由人民幣10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125,000,000元，及(ii)王霄鋸先生、劉洵宏女士及僱員股東認購股份（「2023年股權重組」）。於2023年5月11日，本公司向王霄鋸先生、劉洵宏女士及僱員股東發行合共25,000,000股股份，總代價為人民幣25,000,000元，發行比例與彼等最終持有的本公司股權所佔百分比一致。認購價按新增註冊資本的面值釐定。
- (ii) 於2023年8月10日，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計劃（定義見附註19）項下638,600股股份（即本公司持有的庫存股）已配發及發行予四川同創共進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同創共進」）。詳情載於附註19。
- (iii) 根據日期為2023年8月10日的股東決議案，股份於緊接上市前按一比十基準拆細，股份面值由每股人民幣1.0元改為每股人民幣0.1元（「股份拆細」）。緊隨股份拆細後，本公司法定股本為人民幣132,987,000元，其中1,329,870,850股股份的每股面值為人民幣0.1元。
- (iv) 於2024年4月24日，本公司以發行價17.5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5.87元）完成發行147,763,4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的新股份後，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所得款項總額為2,585,86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345,038,000元）。

18. 資本承擔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與以下項目有關的資本承擔：		
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計提撥備的購置物業、 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13,770	12,237
投資合營企業承擔	10,000	10,000
	<u>23,770</u>	<u>22,237</u>

1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於2023年6月27日，本集團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計劃」）並成立有限合夥企業同創共進（作為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平台），旨在提高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計劃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的積極性及創造力，促進本集團業績的可持續增長，在提升本集團價值的同時為合資格參與者帶來增值利益，從而實現合資格參與者與本集團的共同發展。同創共進已認購638,600股股份，約佔於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4802%，包括具有其他優先權的可贖回股份。

作為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平台的有限合夥人，合資格參與者須根據本公司董事會批准的數額認購於其中的合夥權益，並根據本公司董事會的安排作出相應出資，從而持有本公司股份的間接權益。

同創共進的相應權益已於2023年8月10日授予合資格參與者，且所有出資額已悉數支付。合資格參與者向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平台合共出資人民幣29,433,000元，以認購638,600股本公司股份。於股份拆細後，已授出獎勵對應的每股股份的認購價將為每股人民幣4.609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本公司的股份須受轉讓限制規限且有關限制將按以下方式解除：

- 股份總數的30%將於上市日期第一個週年日後的首個營業日至上市日期第二個週年日前的最後一個營業日解除轉讓限制；
- 股份總數的30%將於上市日期第二個週年日後的首個營業日至上市日期第三個週年日前的最後一個營業日解除轉讓限制；及
- 股份總數的40%將於上市日期第三個週年日後的首個營業日至上市日期第四個週年日前的最後一個營業日解除轉讓限制。

除上述時間表外，僅當本公司及承授人分別達成若干業績目標（個別及共同稱為「業績目標」），股份方可進一步解除限制。本公司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應審查及確定業績目標的達成情況，並向本公司董事會作出相應報告。

下表披露期內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計劃的變動情況：

	股份數目
股份拆細後	
於2024年1月1日尚未行使	6,386,000
期內已沒收	<u>(650,000)</u>
於2024年6月30日尚未行使	<u>5,736,000</u>

1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董事基於本公司的股權價值釐定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激勵計劃項下已授出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而股權價值根據2023年6月的首次公開發售前交易價格對估值結果進行調整而得出。上述已授出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37,147,000元（經扣除已收現金代價），將根據本集團最終歸屬的股份估計，在歸屬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確認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開支合共人民幣3,832,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20.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管理層已密切監察及確定公允價值計量的恰當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於估計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時，本集團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數據。對於第3級具有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工具，本集團設立恰當的估值技術及模型輸入值。

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尤其是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乃基於公允價值計量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釐定，且公允價值計量所屬的公允價值層級（第1級至第3級）按相同基準歸類。

- 第1級公允價值計量乃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得出；
- 第2級公允價值計量乃按資產或負債的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基於價格計算）可觀察所得的輸入數據（第1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得出；及
- 第3級公允價值計量乃自包括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得出。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本集團按持續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於下列日期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層級	估計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非上市基金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幣602,125,000元 2023年12月31日：零	第2級	基金經理的報價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理財產品	2024年6月30日：零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1,391,562,000元	第2級	金融機構提供的報價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全面收益的上市權益工具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幣428,601,000元 2023年12月31日：零	第1級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全面收益的非上市權益工具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幣210,000,000元 2023年12月31日：零	第2級	最近交易價格
具有其他優先權的可贖回股份	2024年6月30日：零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1,021,000,000元	第3級	Black-Scholes期權定價模型主要輸入數據：波幅、折現率、股息收益率、缺乏適銷性的加權平均折現、成功完成首次公開發售及贖回的概率以及到期時間（附註）

附註：除下文詳述的折現率外，對其他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敏感度分析結果為不重大。單獨使用的折現率略微增加將導致具有其他優先權的可贖回股份的公允價值計量大幅降低，反之亦然。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折現率增加或減少1%將使具有其他優先權的可贖回股份的公允價值減少或增加，如下所示：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折現率：	
— 增加1%	(52,000)
— 減少1%	89,000

20.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本集團並非按持續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但需進行公允價值披露）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21. 關聯方交易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i 與關聯方的交易

關聯方名稱／姓名	關係	交易性質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成都錦柏森	最終控股公司	租賃負債的利息 費用(附註(i))	77	52
王霄銀先生及劉洧宏女士	控股股東	租賃負債的利息 費用(附註(ii))	76	65
成都和銀瑞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由一名控股股東 控制的公司	租賃負債的利息 費用	204	106
成都銀麟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由一名控股股東 控制的公司	租賃負債的利息 費用	219	114
四川臻森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四川臻森」)	由一名控股股東 控制的公司	租賃負債的利息 費用(附註(iii))	155	1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1. 關聯方交易（續）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續

i 與關聯方的交易（續）

附註：

- (i)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成都錦柏森就使用辦公室修訂原租賃協議的若干條款，該協議成為五年期的租賃協議。於2024年6月30日，租賃負債金額為人民幣2,773,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131,000元）。
- (ii)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劉洧宏女士及王霄鋸先生就使用辦公室修訂原租賃協議的若干條款，該協議成為五年期租賃協議。於2024年6月30日，租賃負債金額為人民幣2,736,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198,000元）。
- (iii)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四川臻森就使用辦公室訂立一份為期51個月的租賃協議，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為人民幣8,634,000元，已於協議開始時確認。於2024年6月30日，租賃負債的金額為人民幣7,722,000元（2023年12月31日：零）。

ii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董事、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於本中期期間及過往中期期間的薪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津貼	6,045	5,01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43	38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086	—
	<u>8,574</u>	<u>5,392</u>

22. 報告期後事項

除附註8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後並無發生其他須予披露的重大事項。



茶百道

Sichuan Baicha Baidao Industrial Co., Ltd.

四川百茶百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